

全國律師聯合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 30-1 號 6 樓

聯絡方式-電話：02-23881707 分機 66

傳真：02-23881708

聯絡人：應佳容

受文者：各地方律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0 月 7 日

發文字號：(115) 律聯字第 115770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會教育法委員會與臺中律師公會定於 115 年 10 月 24 日
(星期六)上午 9:00-12:00 假臺中律師公會進修室(臺中市
西區臺灣大道二段 218 號 32 樓)共同舉辦「大專教師升等
爭議」在職進修課程，敬請轉知會員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課程資訊、報名網址及課程 DM，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各地方律師公會

副本：本會教育法委員 楊主任委員博任

理事長

李玲玲